

產權級別計算：事業計畫申請報 核日之（門牌戶數+土地所有權 人數+建號所有權人數）÷3	獎勵法定容積額度	
	同意比例達百分之九十五	同意比例達百分之百
五十以上且未達一百	百分之二	百分之四
達一百以上者且未達一百五十者	百分之四	百分之六
達一百五十以上者	百分之六	百分之八